

证券代码：600150 证券简称：中国船舶 编号：临2016-31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获得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基本情况

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上海市浦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签订<土地储备收购补偿协议>的议案》，上海市浦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（以下简称：浦东储备中心）根据浦东新区土地储备计划，拟收购储备本公司一处房屋、土地及附属物[房地产权证号：沪房地浦字（2002）第 073744 号]，并签订《土地储备收购补偿协议》，详见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5-01）。

根据协议，该房屋、土地坐落于浦东新区东沟镇周桥村 108 丘（东高路 621 号），房屋权属性质：其他；其中建筑面积：6038.6 平方米；土地面积：22007.8 平方米。浦东储备中心补偿本公司的款项包括房地市场价格 7484.09 万元、资产设备市场价格 753.89 万元，以及停产、停业的损失、承租户清退等费用 748.41 万元，补偿金额总计 8986.39 万元人民币。

2016 年 11 月 16 日，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支

付的补偿款 8986.39 万元人民币。

二、 本次获得补偿款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 补助类型： 土地收储补偿款

2、 会计处理： 记入营业外收入科目

3、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 收到上述土地补偿款预计将增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6500 万元。 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数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2 日